

附件 1

四川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7—2025 年）

（征求意见稿）

青年是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的生力军和中坚力量。促进青年更好成长、更快发展，是四川省的基础性、战略性工程。依据党和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参照中共中央、国务院《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 年）》，按照四川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和要求，结合四川省青年发展的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划。

本规划所指的青年，年龄范围是 14—35 周岁（规划中涉及婚姻、就业、未成年人保护等领域时，年龄界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序 言

四川省委、省政府历来高度重视青年、关怀青年、信任青年，始终坚持把青年作为事业发展的生力军，注重激发青年参与热情和创新活力，引领青年勇担时代重任，支持青年在实现中国梦四川篇章的生动实践中放飞青春梦想。近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大力推动下，四川青年发展事业取得巨大进步。青年的理想信念更加坚定，思想政治面貌总体健康向上；青年的基本生活条件不断改善，物质生活水平显著提高，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青年群体受教育程度及文明程度不断提升；

青年创新创业活力不断增强，参与社会事务渠道更加畅通，发展权益得到更好维护，青年发展环境更加优越。

伟大的新时代，召唤堪当大任的新青年。党的十九大确定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历史方位，描绘了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宏伟蓝图，发出了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的时代号召，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科学描绘了未来五年我省发展的宏伟蓝图，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作出了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加快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的重要部署，提出了“一个愿景、两个跨越、三大发展战略、四项重点工程”的战略规划，确立了在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进程中走在前列的宏伟目标，吹响了迈步新时代、开启新征程的进军号。这需要四川青年以高度的历史责任感和使命感，一代又一代接续奋斗。

青年兴则国家兴，青年强则国家强。党和国家事业要发展，青年首先要发展。我们必须清醒认识到，与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新要求、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的新任务、广大青年的新期待相比，还存在不少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主要体现在：青年思想教育的时代性、实效性、针对性有待增强；部分青年身心健康问题日益凸显；青年社会实践教育需要加强，素质教育整体水平亟待提升；青年就业的结构性矛盾比较突出，青年创业环境还需进一步优化提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青年中传承发展需要加强；

青年一代在工作、生活、社会交往等方面需要获得更多帮助，对民主、法治、公平、权利等方面有着全新的理解和更为迫切的需求；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需要增强，各民族青年交流交往交融需进一步提升，推动青年民族团结进步措施还需要进一步加强；统筹协调青年发展工作的体制机制还不完善，共同推进青年发展的合力有待进一步形成。这需要全省各级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把青年工作摆在事关全局发展的战略位置，科学谋划、系统推进，构建更加完善的青年工作体系，出台更加有力的青年发展举措，营造更加良好的青年发展环境，让青年人有更多的机会，努力形成青年人人都能成才、人人皆可出彩的生动局面。

一、指导思想、根本遵循、总体目标

1.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精神，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青年观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青年运动方向，牢牢把握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时代主题，引导青年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培养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2.根本遵循。坚持党管青年。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青年，引领青年听党话跟党走；带好青年

组织，充分发挥青年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抓实青年政策，关心青年成长，促进青年发展。坚持青年为本。充分尊重青年主体地位，以青年需求为导向，尊重青年成长规律和发展特点，畅通诉求渠道，服务全面发展，让青年有更多获得感。坚持改革创新。以全面深化改革为指引，将青年发展事业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全局，不断创新工作机制，健全工作体系，完善法制保障，形成党委加强领导，政府、群团组织、社会等各方面协同推动青年发展事业工作格局。

3.总体目标。到 2020 年，具有四川特色的青年发展政策体系、工作体系、保障体系初步形成，广大青年思想政治素养和全面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伟大实践中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到 2025 年，具有四川特色的青年发展政策体系、工作体系、保障体系更加完善，与四川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四川青年发展事业格局全面形成；广大青年思想政治素养和全面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为加快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奋力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更大贡献。

二、发展领域、发展目标、发展措施

（一）青年思想道德

发展目标：广大青年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认识进一步深化，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进一步增强，思想道德水平和文明素质进一步提高。

发展措施：

1.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持续推进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引导青年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树立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方法论，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加强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青年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为青年的坚定信仰，外化为青年的自觉行动。

2.强化分层分类引导。面向中学中职学生，引导他们从小确立人生奋斗的远大志向，培养爱国、爱党、爱社会主义的感情。面向大学生，深入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加强青年理想信念教育。面向职业青年，广泛开展创先争优、岗位建功等活动，引导他们正确看待个人、企业、社会、国家的关系，树立良好的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面向进城务工青年，注重把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在排忧解难、传递关怀中引导他们心向党和政府、矢志拼搏奋斗。面向农村青年，广泛宣传党和政府的支农惠农政策，引导他们投身乡村振兴发展战略，助力四川从农业大省迈向农业强省。

3.创新网络思想引导。把互联网作为开展青年思想教育的重要阵地，团结、带动和壮大网上积极力量。加强互联网内容建设，注重由“内容供应”向“产品供给”转变，推出一批青

年喜闻乐见的网络文化产品。建立网络综合治理体系，提升网络舆情分析引导能力，不断增强意识形态领域的主导权和话语权，弘扬主旋律，传递正能量。深入实施“青年好声音”系列网络文化行动，广泛开展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行动，积极传播依法、文明、理性的上网理念，将广大青少年培育成为“四有好网民”，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到 2025 年全省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数量达到 300 万人。

（二）青年教育

发展目标：青年受教育权利得到更好保障，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教育公平程度显著提升。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 13.5 年以上，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力争达到 50%。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培养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青年科技人才和实用技术人才。

发展措施：

1.提高学校教育质量。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深化教育改革。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改善课堂教学，完善知识结构，科学设计开展实践育人活动。以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法治意识、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作为重点，大力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强团教协作，普遍建立中学生团校，将中小学共青团、少先队工作纳入教育督导，逐步推行“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建立现代职业技术教育和培训体系，发展特色鲜明的民族地区职业教育。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深化教师评价管理体系改革。深入开展文明校园、绿色校园创

建。

2.大力促进教育公平。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重视农村义务教育，办好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和网络教育，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加大民族边远贫困地区公共教育投入力度，扎实推进藏区、彝区教育扶贫提升工程，实施民族地区15年免费教育、“9+3”免费职业教育等计划。继续实施中等职业教育和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杂费政策，建立完善义务教育控辍保学责任机制，健全学生资助制度，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全覆盖。实施面向农村和贫困地区学生招生的相关专项招生计划，增加农村和贫困地区学生上重点高校的机会。完善并落实进城务工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和在流入地参加升学考试的政策措施。

3.深化社会实践教育。加强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和社会实践基地建设，鼓励推动有条件的高校和科研机构向青少年开放，积极引导社会公共资源为中小学教育服务，在青年中广泛开展科普教育和群众性科技创新活动。广泛、持续、深入开展大中专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把志愿服务纳入社会实践活动课程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内容，构建学生志愿服务工作体系。大力推进四川省青年信用体系建设，完善青年入学、就业以及社会实践等相关数据，增强青年社会责任感。开展形式多样的青少年生态文明教育和国防教育。

4.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畅通继续教育通道，建立个人学习账号和学分累计制度，组建青年社会教育导师专家库，建立青年社会教育大数据平台。建立多渠道资金投入机制，加大对青

年社会教育投入，推进区域中心城市综合性职业培训场所、市（州）家庭服务业从业人员实训基地、县级公共职业技能实训基地建设，构建覆盖城乡全体劳动者、贯穿劳动者学习工作、适应劳动者和市场需求的职业培训制度。持续推动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建设，加快建立覆盖城乡的继续教育网络，基本建成网络教育信息化体系，为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创造良好条件。

5.推动人才队伍建设。大力推动人才强省战略，实施青年英才开发计划，培养学科建设领军人物及承担国家重大工程、研究项目的高层次青年人才。在省重大人才工程项目中设立青年专项，鼓励和支持青年人才参与战略前沿领域研究，培养一批科技创新领军人物。引导青年人才向基层一线、艰苦地区、民族地区、革命老区流动。加大对青年人才培养支持力度，建立健全对青年人才普惠性支持措施，加强创新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坚持自主培养开发与省外、海外引进并举，实施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和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吸引海外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的青年专门人才。改革青年人才管理体制，完善青年人才培养开发、分类评价、选拔任用、流动配置、激励保障机制。

（三）青年健康

发展目标：贯彻落实“健康四川 2030”规划纲要，持续提升青年营养健康水平和体质健康水平，青年健康素养持续提高，体质达标率不低于 90%。有效控制青年心理健康问题发生率，青年心理健康辅导和服务水平得到较大提升。

发展措施：

1.强化健康意识。将健康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把健康教育作为所有教育阶段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强化健康科学知识宣传，编撰和出版有关生命教育的读物，引导青年尊重生命、热爱生活。定期组织青年参与公共场所安全演练，增强青年在突发性事件中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防灾避险能力。广泛开展禁烟宣传，让青年成为支持禁烟、自觉禁烟的主体人群。完善艾滋病、性病和地方病的防治工作机制，推广有效的干预措施，切实降低艾滋病和性病发生率。广泛开展禁黄、禁赌、禁毒、禁传销等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提高青年群体对其危害的认识。强化对娱乐场所的监管，为青年营造健康的生活环境。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等知识的宣传教育，有效控制青年职业病发生率。大力提升青年的交通安全意识。

2.提高体质健康水平。加强学校体育工作，严格执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发挥学校体育考核评价体系的导向作用，完善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全面提升在校青少年的体质达标率。完善青年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在城市街道、乡镇、农村普遍建立青年体育健身站（点），推动县（市、区）“一场一馆一池”和城市社区15分钟健身圈建设。组织青年广泛参与全民健身运动，培养体育运动爱好，提升身体素质，掌握运动技能，养成终身锻炼的习惯。建立青年体质监控体系，降低青年传染病发病率、肥胖率、吸烟率、近视率等。对青年开展均衡膳食和营养宣教，推广健康生活方式，改善农村地区、贫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青年的营养健康问题。重视服务残疾青年的专业康复训练，加强辅助器具的推广和适配服

务，确保残疾青年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达 80% 以上。鼓励和支持青年体育类社会组织发展。

3.提升心理健康水平。注重加强对青年的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引导青年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培养良好心理素质和意志品质。促进青年身心和谐发展，指导青年正确处理个人与他人、个人与集体、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支持各级各类青年专业心理辅导机构建设，大力培养青年心理辅导专业人才。重点抓好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在中学设立心理健康辅导咨询室、未成年人成长指导中心，并配备专职或兼职教师；在高等院校设立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室），按照师生比不少于 1:4000 配备心理辅导与咨询服务专业教师。构建和完善青年心理问题高危人群预警及干预机制，为遭受学生欺凌和校园暴力、家庭暴力、性侵犯等伤害的青少年提供及时的心理干预和服务。加强源头预防，注重对青年心理健康问题成因的研究分析，解决或缓解青年在学业、职业、生活和情感等方面的问题和压力。

（四）青年婚恋

发展目标：青年婚恋观念更加文明、健康、理性；青年性健康教育和优生优育理念进一步普及；青年婚恋的相关法定权利得到更好保障；青年婚姻家庭幸福感进一步提升。

发展措施：

1.弘扬文明婚恋风尚。将倡树婚恋文明新风融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工作体系，倡导广大青年树立文明、健康、理性的婚恋观念，打造积极向上的婚恋影视作品、新闻栏目和文化产品，形成健康的舆论导向。加强高校青年学生婚恋

观教育，强化广大青年对情感生活的尊重意识、诚信意识和责任意识。倡导文明、节俭、环保的婚庆礼仪，不断丰富婚恋文明的时代内涵和实践载体。倡导“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等传统美德，传承优良家教家风。

2.服务婚恋交友需求。加强对青年恋爱交友、婚姻家庭的心理和行为指导，开展专业化咨询服务，提高青年社会融入、情绪管理、情感经营能力，引导青年端正择偶观念和家庭观念。加大对青年婚恋工作的财政支持和投入力度，动员组织相关部门和社会力量，针对有婚恋交友需求的各类青年群体，广泛开展健康向上的婚恋交友活动。依托“青年之声”和实体化服务阵地搭建青年线上线下交流服务平台，畅通沟通交流桥梁，拓展青年朋友圈，助力单身青年“脱单”。鼓励社会组织承接青年婚恋领域的社会公共服务，推动服务青年婚恋交友工作项目化、社会化、事业化发展。

3.促进婚恋服务规范发展。建立健全婚恋交友信息平台、婚介婚庆服务机构的行业标准体系和监测评估体系。加强工商、公安、民政等相关职能部门的协同联动，实施婚恋交友平台实名认证和实名注册，加大个人用户信息保护力度。依法整顿婚介服务市场，严厉打击婚托、骗婚等违法婚介行为。推动青年婚恋信用体系建设，拓展群团组织、青年、第三方机构参与评价的渠道，建立一批诚信度高的青年交友平台。

4.倡导性健康教育和优生优育理念。加强对国家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广泛开展青年性健康、婚前保健和生育知识教育宣传，促进青年生殖健康水平提升。加强网上巡查

监管，有效遏制淫秽色情信息、网站对青年的不良影响。预防和减少不当性行为对青年造成的伤害，降低意外妊娠的发生率。加大对适龄青年的婚育辅导、婚前检查、孕前检查和产前检查的普及力度。为未婚先孕青年提供及时的心理和健康咨询及后续服务。

5.保障婚姻和生育的法定权益。依法处理包办、买卖等侵犯青年婚姻自由的行为。全面落实女性青年在怀孕、生育和哺乳期间依法享有的各项权利，对有经济困难需要法律援助或者司法救助的女性青年，司法部门及当地法律援助机构应当依法为其提供法律援助或者司法救助。鼓励条件成熟的地方探索在物质、假期等方面给予青年更多支持。

（五）青年就业创业

发展目标：青年就业比较充分，就业质量进一步提升，高校毕业生就业保持在较高水平。青年就业创业权利保障更加完善，青年的薪资待遇、劳动保护、社会保险等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护。青年创业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创业活力明显提升，创业带动就业能力不断增强，创业环境更加优越。

发展措施：

1.完善就业创业政策体系。结合“中国制造 2025 四川行动计划”，加强就业政策与产业、贸易、财税、金融等的政策协调，扶持发展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劳动密集型企业和小微企业，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支持，多渠道多方式增加就业岗位，促进青年就业。进一步完善支持青年创业配套政策，大力吸引青年人才来川创新创业。坚持深化“放管服”改

革，加强党政部门与企业、金融机构政策协调，落实结构性减税和普遍性降费政策，着力解决青年就业创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问题。支持各地通过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多形式宣传青年就业创业政策，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社会氛围。

2.着力加强青年就业服务。实施就业协调发展战略，健全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促进不同地区的就业水平、公共就业服务能力等方面均衡发展。推进青年就业服务信息化建设，为青年提供职业指导、就业信息、就业帮扶等多元化服务。实施青年就业见习计划，积极培育、认定一批就业实习见习基地。加大高校毕业生基层服务项目统筹实施力度，继续组织实施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计划、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项目。建立健全就业培训体系，开展重点青年群体职业技能培训，以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子女为重点，加大农村未升学初高中毕业生等青年群体职业技能和创业培训力度，到2025年建设30个以上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示范基地。完善青年就业、劳动保障权益保护机制，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诉讼、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工作力度。健全青年就业统计指标体系，为加强形势研判、落实完善政策、实施精准服务提供有力支撑。

3.推动投身创新创业实践。加强青年创业金融服务，鼓励各地设立青年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建立青年创业担保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和激励机制。实施四川青年创业促进计划，扩大项目整体规模和覆盖范围。推进创业孵化基地、众创空间及

各类青年创新创业园区建设，完善政策咨询、融资服务、公益场地、跟踪扶持等孵化功能，形成“众创空间+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的阶梯型创新创业孵化体系。落实结构性减税和普遍性降费政策。建设青年创业项目展示和资源对接平台，推动四川青年创新创业板建设，搭建青年创业信息公共服务网络。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广泛开展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养和现代青年农场主、农业职业经理人培育，加强返乡青年创业服务支持。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在企业、科研机构等单位广泛建立青年创新创业工作室，引导青年积极投身创新驱动发展，培育一大批青年工匠。广泛开展青年创新创业竞赛，举办青年创新创业讲堂，营造宽容创业失败的社会环境，宣传青年创新创业典型，形成想创、会创、能创、齐创的生动局面。

（六）青年文化

发展目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在青年中更好传承和弘扬，青年文化自信进一步增强。具有四川特色的青年文化活动更加丰富，文化传播能力大幅提升，青年文化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青年对推进文化强省建设的贡献率显著提高。

发展措施:

1.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青少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全方位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艺术体育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于启蒙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各领域，特

别是要在学校开设青少年传统文化必修课，增强青少年对传统文化的认知和领悟。深入挖掘古蜀文明、三国文化、藏羌彝民族文化、民间民俗文化等巴蜀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广泛开展优秀传统文化艺术巡展巡演、赏析讲座等活动，引导青年积极参与文化遗产保护、传统工艺振兴、民间艺术传承。系统梳理传统文化资源，大力推进博物馆、文化馆以及自然文化遗产等向中小学生和家長免费开放，推动建立中小學生定期参观的长效机制。实施网络文艺创作传播计划，以网络音乐、网络动漫、网络剧、微电影、微视频等新型文化载体为抓手，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提升传统文化智慧服务智能水平。

2.开展青年文化交流活动。依托四川重要文化艺术展会、论坛等活动，搭建青年文化交流合作平台。以红色文化、军营文化、校园文化等为载体，加强基层特色文化品牌建设，推动艺术鉴赏和科普水平逐年提高，到2025年实现青年年人均图书阅读量12册，年人均电子书阅读量12册。鼓励优秀青年文化人才积极运用文学、戏剧、音乐、美术、舞蹈、曲艺、杂技、书法、摄影等各艺术门类参与创作，大力支持青年题材优秀作品生产发行和推广交流。借助国际友好省区、友好城市平台等，加强四川青年与国内外青年人文化交流，学习、吸收、借鉴优秀文化成果，不断提升文化自信。

3.建设青年文化人才队伍。通过专项培训、项目资助、导师带团、专家推介等方式，培养造就一批文化艺术、文化遗产、文化产业、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领域青年文化领军人才。依托巴蜀文化名家、创新型文化科技人才培养计划等培养工程，

提升青年在巴蜀名家和巴蜀文化英才中所占比例。实施青年文化专业人才培养计划，扶持培育川剧、四川曲艺等传统本土特色艺术形式的后继人才。实施青年艺术家驻留计划，搭建青年艺术家创作成长平台，支持国内外青年艺术家来川工作发展，鼓励四川本土青年艺术家在艺术领域进行创新实践和学术研究。鼓励“三支一扶”、大学生村官、志愿者等从事基层文化服务工作，不断培养壮大基层文化工作队伍。

4.完善青年文化服务体系。加强对青年文化需求、文化观念、文化潮流动态变化的理论研究，引领和指导青年文化实践。鼓励和支持广播、电视、报刊、网站、移动终端等创办青年专题节目、栏目和专区，提升青年文化产品和服务的供给水平。加快公共文化设施的提档升级，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全覆盖，深入推进“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加大对贫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革命老区等青年文化建设项目资金的倾斜力度，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均衡化发展。深入实施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文化传承行动，发挥青年在乡村文化振兴中的生力军作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补贴、定向资助、贷款贴息等多种手段，扶持以青年为主要服务对象的报社、杂志社、出版社、网站等文化企事业单位发展，引导和激励社会力量参与青年文化建设。

（七）青年社会融入与社会参与

发展目标：青年社会参与渠道更加畅通，制度保障进一步强化。共青团、青联、学联组织在促进青年社会融入和社会参与中的主导作用得到充分发挥。青年投身四川经济社会发展建

设事业的积极性主动性进一步增强。青年志愿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不同青年群体相互理解尊重。青年对外交流合作不断拓展。

发展措施：

1.完善党领导下的以共青团为主导的青年组织体系。积极稳妥推进四川共青团改革，进一步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适应青年发展的新情况新特点，巩固创新基层组织设置，全面推行城乡区域化团建，加强新兴领域团建工作，大力推进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和互联网企业团（工）委建设，完善青年社会参与的基本组织依托。以青年需求为导向，以“青年之声”“青年之家”等线上线下活动阵地为依托，广泛开展青年喜闻乐见的各类活动，增强团组织对青年的吸引力、凝聚力。加强共青团对青联、学联组织的指导，发展培育青年社团，更好地引导和服务青年健康成长。支持共青团、青联、学联依法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参与青年社会事务管理和服务。

2.引导青年有序参与社会公共事务。团的领导机构要注重吸收农民工、社会组织骨干、自由职业者等新兴青年群体中的优秀党员、优秀团员，保证基层群众代表的合理比例。支持共青团、青联带领青年积极参与人大、政府、政协、司法机关、社会有关方面各类协商，就涉及青年成长发展的重大问题协商探讨、提出意见、凝聚共识，充分发挥政治参与职能。对涉及青年切身利益特别是事关特定青年群体权益保障的事项，有关部门要加强与共青团沟通协商。共青团要及时向青年了解利益诉求、通报重要决策事项，引导青年依法有序参与，正确行使

民主权利、表达利益诉求。推动“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开展。

3.促进青年更好实现社会融入。充分发挥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的重要作用，为青年接触社会、开展社会交往创造更多机会、提供有效指导。强化对未稳定就业高校毕业生、下岗失业青年、新媒体从业青年、归国留学青年等群体的联系服务，促进各类青年更好融入社会。鼓励和支持青年参与社会实践及公益服务。建立四川省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深化应急、社区、大型赛会等青年志愿服务工作，举办各级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和志愿服务交流会，弘扬志愿服务精神。在全社会推动形成鼓励青年多样化参与、支持青年个性化发展、宽容青年失误的氛围，为青年更好融入社会营造良好环境。

4.推动青年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加强对青年社会组织的政治引领，搭建党委政府与青年社会组织沟通交流平台，支持青年社会组织依法自主开展社会服务。积极稳妥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工作，建立完善工作机制，重点支持行为规范、运作有序、公信力强、适应社会经济发展要求的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青年社会组织参与社会事务。充分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建设四川省群团组织社会服务平台，推动各地群团组织社会服务体系建设，广泛引导、联系、服务青年社会组织，通过资金支持、提供阵地场所、培训骨干人员等方式扶持青年社会组织健康发展。改善青年社会组织监督管理机制，建立完善民政部门、群团组织及有关职能部门协同管理体系。

5.增进青年群体交流融合。增进新生代农民工、青年企业家、青年社会组织骨干、青年新媒体从业人员、高校青年教师、归国留学青年等群体的政治认同和社会参与。充分发挥青联组织联系广泛优势，优化青联委员结构，有针对性地吸纳新的社会阶层青年、青年职业农民、青年技能人才等新兴青年代表，增进对不同青年群体的联系、吸纳、引导，增进不同阶层、不同领域青年群体的理解、认同和包容。

6.加强青年对外交流。将青年对外交流纳入党委政府工作大局，外事、台事、宣传、共青团等部门定期会商、长远规划、加强保障、统筹协调，打造富有四川特色、青年特点的对外交流品牌。围绕“一带一路”倡议，紧扣四川经贸合作重点国家和地区，广泛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特色鲜明、层次多元的青年对外交流，展示四川形象、讲好四川故事、传递四川友谊。引导鼓励港澳台青年到四川学习实习、就业创业发展，增强港澳台青年的国家认同、民族认同和文化认同。

（八）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发展目标：青少年权益维护法规政策体系更加健全，法律法规贯彻落实更加有力。全省“大权益”工作格局逐步构建，青少年合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侵害青少年合法权益的行为受到有效打击和遏制。

发展措施：

1.完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加强对涉及青少年婚育、教育、卫生、就业创业、社会保障等领域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及时修订《四川省未成年人保护条例》，出台《四川省预防未成年人

犯罪条例》等地方性法规政策。建立健全涵盖社会保障、社会保护、社会服务、社会优待、参与社会发展等内容的未成年人法律制度。引导青少年有序参与涉及青少年事务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和执行。加强涉及青少年发展和权益保护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的监督检查。

2.健全权益保护机制。充分发挥共青团、青联组织代表反映青年普遍性利益诉求的作用，进一步拓展青少年权益表达渠道，推动解决青少年面临的现实困难和突出问题。搭建权益维护平台，构建权益维护工作网络，加强 12355 青少年服务平台建设，发挥 12348 法律服务热线作用，鼓励专业机构和人才积极参与维护青少年权益。探索设立“四川省青少年权益保护基金”，为困难青少年发放救助金、提供维权服务。建立健全基层青少年维权工作机制，扎实推进相关行业（系统）基层单位“青年维权岗”创建工作。健全未成年人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衔接机制，重点加强监护缺失、受到监护侵害的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

3.依法打击侵害青少年合法权益的行为。严厉打击拐卖、性侵害、遗弃、虐待等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探索“一站式”办案方式，避免对未成年被害人造成二次伤害。探索未成年被害人权益联动保障机制，推动落实综合救助工作，帮助未成年被害人恢复正常的生活和学习。完善青少年涉毒问题监测处理机制，组建省、市、县三级“禁毒志愿者联盟”和禁毒帮教团队，建好用好青少年禁毒教育基地，依法惩处涉及青少年的毒品犯罪活动。严厉打击涉校违法犯罪活动，依法打击

各类校园欺诈行为。加强网络领域综合执法，严厉打击各类涉及青少年网络违法犯罪。

（九）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发展目标：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实现常态化、全覆盖，青少年法治意识显著提升，成长环境不断净化。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具有四川特色的重点青少年服务管理和预防犯罪工作格局逐步形成，青少年涉案涉罪数据逐步下降。

发展措施：

1.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围绕法治四川建设，大力推进“法律七进”活动，建立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青少年法治教育格局，教育引导青少年明确基本法律底线和行为边界，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将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加强校园法治教育，完善法治副校长、辅导员的配备，积极开拓“第二课堂”，开展“以案说法”、模拟法庭等实践活动。充分发挥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的宣传教育和辐射带动作用，制度化、常态化组织青少年开展法治教育。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建立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在法律实施过程中面向青少年开展法治教育的制度规范。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加强全省青少年普法网站建设，构建法治宣传教育云平台。发展壮大青少年普法工作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培育普法志愿者优秀团队和品牌活动。

2.净化青少年成长环境。推进家庭教育工作队伍建设，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服务指导体系，营造良好和睦的家庭环

境。强化警校互动，推进“护校安园”行动，完善校园异常信息收集、研判、处置机制，有效遏制校园欺凌、暴力行为，开展安全教育和文明校园创建，营造安全阳光的校园环境。坚决查处含有淫秽色情、暴力、恐怖、迷信等内容以及非法出版、侵权盗版的少儿出版物，构建和谐健康的社会环境。清理和整治社会文化环境，加强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和安全防范工作。规范上网营业场所服务管理，完善网络文化、网络出版、网络视听节目审查制度和市场监管，定期开展“净网”等专项整治行动。

3.做好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工作。在县级地区全面推开并不断深化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建立覆盖完整、切实有效、主责清晰、协调联动的工作机制。按照“归口排查”和“属地管理”原则，探索开展重点青少年摸底和安全稳定隐患排查整治，防控重点青少年引发影响社会治安大局的重大案（事）件。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完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探索改革入学程序，强化师资和经费保障，不断提高教育矫治水平。强化家庭监护和学校教育职责，防止青少年脱离与家庭、学校的联系。联系服务不在学、未就业的闲散青少年，加强跟踪服务管理、建立稳定联系，解决失学、失业等问题。加大对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力度，切实关爱帮扶农村留守儿童，关注关爱服刑、强制戒毒、被羁押人员未成年子女。

4.健全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制度。贯彻落实对违法犯罪未成年人的“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及“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原则。深化未成年人司法改革，探索少年司法工作体系建设；公安机

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司法行政机关要全面加强专门机制建设，明确设立专门机构或指定专人办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完善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特别程序相关规定和配套衔接，统一执法标准，探索建立未成年人司法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建立未成年人司法异地协作网络，改革完善未成年人收容教养制度。在侦查、起诉、审判、刑事执行涉及未成年人案件中，落实相关特殊保护制度。建立未成年犯监禁刑和非监禁刑相协调的刑罚执行体制。强化个案矫治和分类教育，探索开展循证矫正工作。建立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支持体系，探索依托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服务机构等社会力量完善未成年人社会关爱体系。做好未成年犯刑满释放、解除社区矫正时的衔接管理和安置帮教，有条件的地区建立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到2025年全省建立帮教基地80个以上。

5.完善“预青”工作机制。健全省、市、县三级综治委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专项组织机构和工作体系。推动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纳入各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党建规划和社会治理总体方案，强化人员、阵地、经费等基础工作保障，加快形成有效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完善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建立动态监测评估机制。

（十）青年社会保障

发展目标：建立健全覆盖面广、针对性强、协同性好的青年群体社会保障和社会救助体系，构建青少年群体应急服务机制，逐步实现青年社会保障全覆盖、均等化。

发展措施：

1.完善青年社会救助保障机制。贯彻落实《四川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建立健全青少年分类救助保障制度，推动形成布局合理、规模适度、功能完善、有效覆盖、反应及时的救助保护体系。进一步完善青少年临时救助体系，对因意外变故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青少年及其家庭给予临时救助，解决其暂时生活困难。为家庭困难的失足、失管、失学、失业、失亲青少年提供就业、就学、就医、生活等方面的救助保障。充分发挥福利机构和救助保护机构作用，保障收留抚养或临时监护青少年的基本生活，维护其合法权益。

2.扶助残疾青年成长发展。建立健全涵盖教育、医疗、就业等领域残疾青年保障体系，依法保障残疾青年政治、经济、社会、文化、教育权利。为残疾青少年提供包括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在内的12年免费教育，实现接受义务教育比例达到95%。依托四川省“百万残疾人就（创）业增收工程”、居家灵活就（创）业等项目积极扶持残疾青年创新创业。在残疾人公益岗位就业和辅助性就业中确定一定比例残疾青年专岗，全面落实残疾大学生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将残疾青年基本公共服务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重点领域，鼓励和引导社会各界参与，培育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青年的社会风尚。

3.做好其他重点青少年群体关爱保障工作。健全流浪未成年人生活、教育、管理、返乡和安置保障制度，探索建立流浪未成年人早期预防干预机制。为进城务工青年及随迁子女共同生活提供生活居住、日间照料、义务教育、医疗卫生等方面的帮助，缓解进城务工青年等群体的阶段性居住困难。强化受艾

滋病影响致孤儿童关爱保障力度，保障受艾滋病影响儿童接受教育的权利，对符合治疗条件的青少年感染者和病人进行抗病毒治疗比例达 90%以上（其中凉山州达 85%），治疗成功率达 90%以上。依托适度普惠型儿童福利制度试点工作，为服刑、强制戒毒、被羁押人员未成年子女特别是无人监护未成年子女提供基本保障以及教育辅导、监护指导、定期探访、生活照料和帮扶工作。

（十一）青年民族团结进步

发展目标：相互嵌入式的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逐步建立，各族青年“两个共同”“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思想认识全面加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根植于各族青年内心深处。服务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秀青年人才队伍进一步壮大。民族地区青年社会保障机制更加完善，民族团结进步根基更加巩固。

发展措施：

1.加强青年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培育各族青年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把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纳入高校、中学、青年干部教育、青年社会教育全过程，帮助各族青年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宗教观、历史观、文化观。注重引导青年自觉把民族意识融入国家意识，抵制民族分裂和各种破坏民族团结的言行，共同维护祖国统一和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实施“互联网+青年民族团结进步”教育行动，推动各族青年在网络空间传播民族团结进步正能量。加强民族团结进步理论研究和政策宣传，加强青年民族团结进步课程研发和项目研发，推进青年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和实践基地建设，推动青年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

进机关、企业、社区、乡镇、学校、寺庙。

2.增进各民族青年交流交往交融。加强四川内地青年与民族地区青年交流，从居住生活、工作学习等日常事务入手，引导各民族青年不断增进感情。提高各族青年使用普通话和现代规范文体以及本民族语言文字的能力。注重传承推广创新民族传统文化项目，支持反映民族团结进步的作品创作创新，开展青年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成果巡展巡演活动。吸引少数民族青年广泛参与社会实践和社会服务，让各族青年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中发挥骨干作用。

3.大力培养民族地区青年人才。积极引导优秀青年到民族地区工作，大力培养民族地区社会急需人才。组织动员少数民族青年积极投身民族地区发展，引导少数民族青年企业家、科技工作者等群体支持民族贫困地区发展。在民族地区和城市少数民族聚居区培养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开展一系列优质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建立一批以民族青少年为服务对象的社会工作示范单位。加大对民族团结进步相关的青年就业创业项目扶持力度，积极培养创新创业青年人才。

4.提高青年民族团结进步保障水平。进一步建立健全民族地区青年社会保障制度，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加大对生活困难的少数民族青年救助力度，鼓励和引导社会各界为少数民族贫困青年提供帮扶。加大禁毒防艾工作力度，为受毒品、艾滋病影响的少数民族青年提供生活保障与医疗保障。加强民族地区普法活动针对性，发展壮大民族地区青少年普法工作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完善困难民族青少年法律援助机制，发展通晓民族

语言和汉语的法律人才队伍，维护民族地区青少年合法权益。

三、重点项目

1.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强化大学生骨干培养，开设“四川省大学生骨干培养学校”暨藏区“9+3”学生骨干培训班，着重将在川高等学校大学生骨干、藏区“9+3”免费中等职业教育计划学生骨干中的优秀青年人才作为培养对象，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学习和领会党的理论创新成果，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坚定理想信念。“四川省大学生骨干培养学校”暨藏区“9+3”学生骨干培训班分省级、市级和校级三级实施，其中省级层面，每年遴选 200 名左右进行有针对性的培养。

2.青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工程。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青年头脑，深入学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不断增强“四个自信”。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青年教育全过程，不断创新载体方式，搭建课堂教学、社会实践、文化熏陶等多位一体的育人平台；推动形式多样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实践，选树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青年先进典型，引导青年形成修身律己、崇德向善、诚信互助、礼让宽容的道德风尚。

3.青年体质健康提升工程。实施青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以活动、场地、组织建设为重点，统筹校内外资源，建立和完善学校、社区、家庭相结合的青年体育网络和联动机制，加强政府、社会、学校、家庭、市场等协同促进青年体育发展。培育青年体育爱好，基本实现青年熟练掌握 1 项以上体育运动技能，确保学生校内每天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 1 小时。加强和完

善青年健康关键指标监测评估，定期公开发布监测结果，倡导健康生活习惯，控制肥胖、近视、龋齿等常见病的发生率。改进普通高校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工作，激励青年学生参与体育锻炼。

4.青年就业创业促进工程。紧扣青年就业创业实际需求，不断健全完善促进青年就业创业的“全链条”服务体系。坚持就业教育与实践锻炼相结合，广泛开展青年就业实用技能培训，搭建青年就业见习平台，帮助青年科学规划成长路径、全面培养职业素质、系统提升就业能力。深入实施“四川青年创业促进计划”（SYE）等青年创业专项扶持项目，开设青创课、创建青创园、建立青创金、举办青创赛、借力青创云、探索青创板，打造服务青年创新创业良好生态圈。加强对青年创业典型的宣传，营造鼓励创新、支持创业的社会氛围。

5.青年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到 2025 年，挖掘、培养 100 名青年文化领军人才，定期举办传统文化沙龙、传统文化课堂等，增强广大青年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情感认同和价值认同，带头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吸纳有文化修养、文化创意，热心文化公益服务的青年加入志愿者队伍，规模化培养 1000 名青年文化志愿者，提供公益性文化艺术服务，更好地满足群众的文化需求。组织全省 10000 名青少年文化“游学”活动，举办以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主题的夏令营、冬令营等活动，到博物馆、纪念馆、名人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教育实践基地和“重走长征路”革命文化线路进行参观、学习和实践。

6.青年网络文明发展工程。加强四川青年网、四川青年之声等青年门户网站、青年公益组织专属网站及“两微一端”平台建设，打造一支“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队伍，引导青年依法、文明、理性上网，合理表达诉求，在重大事件中发出四川青年好声音。鼓励和支持符合主旋律、充满正能量、青年易接受的网络新媒体文化产品。扶持一批青少年新媒体领域社会组织，发现培养一批理想信念坚定、思想政治可靠、具备创新意识的青年网络人才。倡导网络公益活动，使互联网空间成为青年成长的温馨家园。

7.四川青年志愿者服务发展工程。全面推行青年志愿者在“志愿四川”志愿者服务管理平台实名注册制度，到2025年实名注册的青年志愿者总数突破500万人。构建分层分类志愿服务项目库，扩大基层志愿服务组织覆盖，加强激励评价、保险保障等机制建设，推动青年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便利化开展。加强志愿者文化建设，推出志愿文化产品，深化志愿服务理论研究，打造志愿服务文化驱动力。深入开展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每年选派400名以上应届大学毕业生在川开展志愿服务。壮大和规范应急志愿者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能力。深化关爱农民工子女志愿服务专项行动和中国青年志愿者助残“阳光行动”，积极参与并做好重大赛事和会议的志愿服务工作。

8.青年民族团结进步百千万促进工程。实施四川省民族地区优秀青年百人培养计划，每年重点培养100名民族地区青年教师、医生、科技工作者、社会工作者等青年领军人才。实施四川省青年民族团结交流千人计划，每年组织1000名各族青年

代表开展“重走长征路”“各族青年手拉手”等形式多样的交流活动。实施四川省青年民族团结进步培训万人计划，充分发挥民族院校、民族研究机构、青少年研究服务机构等单位和民族博物馆、历史展览馆等场所的作用，每年开展培训学习、实践体验、知识竞赛等活动，举办青年民族团结进步论坛，开展青年民族团结进步项目和课题研究，每年覆盖民族青年 10000 人以上。

9.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工程。完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激励、管理政策体系，到 2020 年建立不少于 1.1 万人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加强对培养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的高等教育机构和具有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继续教育资质的培训机构支持力度，创建一批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重点实训基地、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和示范项目，支持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发展。制定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标准，深入推进政府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选派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参与脱贫攻坚、农村留守儿童关爱，逐步实现每个“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配备 1 名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10.四川青年信用体系建设工程。广泛收集青年在求学、实习、就业、创业、婚恋以及志愿服务等方面的基础数据，加快建设四川省青年信用体系信息系统，建立青年信用信息共享交换目录，实现与“信用四川”系统共建共享。建立健全青年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修复机制，开发青年信用应用产品和服务，在学习教育、就业创业、婚恋交友、信贷租赁、医疗健康、出行

旅游等重点领域提供精准服务，提升青年的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支持各级团组织开展公益性信用服务，支持信用服务机构提供商业信用服务，建立公共和社会信用服务机构互为补充，信用信息基础服务和增值服务相辅相成的多层次青年信用服务组织体系。建立和完善青年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督导评估机制，开展青年信用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估，编制青年信用体系年度发展报告。

11.四川青年对外交流促进工程。持续开展国际友城青少年“看四川”夏令营、中外大学生四川感知行、香港大学生四川实习计划、台湾学生天府夏令营等品牌活动，促进常态化青年互访交流。在“海科杯”全球华侨华人创新创业大赛、中国西部海外高新科技人才洽谈会、“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四川推介会等重大对外交流活动中设置青年专场活动、增进青年交流。实施青年人才交流计划，选拔省内优秀青年企业家、青年科技工作者、青年文艺工作者、青年技能人才、青年农民、青年大学生、民族地区青年等到其他国家和地区学习参访，增进了解、促进合作，培育具有国际视野的四川青年人才。

12.青少年校外活动阵地建设工程。将青少年阵地建设纳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加大财政对青少年校外活动阵地建设和管理支持力度，鼓励和支持社会各界力量广泛参与，到2025年实现省、市、县各级至少设立一所综合性、多功能的青少年校外活动阵地。加强青少年校外活动阵地运营和管理，提高智能化、信息化、数字化运营水平，发挥好青少年校外活动阵地作用。制定《青少年校外活动阵地教师专业技术职

务评聘办法》，实施分层分类的教师专业化培训和交流，培养专业带头人，打造师资队伍，提升教师队伍科研水平。建立健全《四川省青少年校外活动阵地评估指标体系》，设立阵地发展监测数据库，定期对阵地发展情况进行监测评估，加强评估结果的运用。

四、组织实施

1.加强组织领导。在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领导下，设立四川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工作厅际联席会议机制，明确相关部门职能职责，形成“党委领导，政府、群团、社会协同，齐抓共管青年事务”的服务青年发展机制。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青年工作，关心、支持青年事业的发展，积极回应和解决青年关心的问题，形成工作合力。县级及以上党委和政府建立青年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研究解决规划执行中的问题，负责推动督促本规划在本地区的落实落地，县级及以上团委具体承担规划实施综合协调职责。

2.细化工作举措。各地各部门要根据规划的总体要求，结合本地青年发展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制定相关领域的具体工作举措，分解工作目标，明确工作任务，强化工作督查，推动规划顺利实施。各级政府将本规划实施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保障青年发展经费投入。动员社会力量，多渠道筹集资金，支持青年发展。加大青年发展规划的宣传力度，引导全社会形成关心、支持青年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形成推动本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

3.强化理论研究。加强四川省青少年工作决策咨询智库建

设,充分发挥四川省青少年研究会等青年类学术研究团体作用,开展涉及各领域青年发展问题的研究。在党校、团校、社会科学研究机构、高等学校加强青年学研究,建立青年学研究基金,举办青少年发展年度论坛,推动研究成果转化,切实服务青年发展。

4.建立监测机制。对本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终期评估,制定和调整促进青年发展政策措施,推动本规划实现。推动统计部门规范完善与青年发展有关的统计指标体系,收集、整理、分析相关数据和信息,建立和完善省级青年发展监测数据库。